招标函

各位供应商：

本公司决定对浙江东阳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铝电解电容器项目电线电缆采购招标，招标编号HECDYJD202303005，由招标方自行组织。邀请并欢迎有能力、符合资质条件的公司参加投标。

**一、招标内容**

1. 询价内容、技术要求、报价格式：见附件1
2. 投标截止日期及报价方式：

2023年03月15日16：00前将报价资料送达浙江东阳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报价资料需密封（投标资料及封口处均需盖章），应包含投标方报价单、营业执照、生产厂家相关资质、唯一授权证书（如有）、业绩证明、检测报告、法人代表证明书及法人授权委托书等。本标书可接收电子投标，请将以上资料盖章并扫描后（报价单需提供excel版和盖章版）发至邮箱：guoquejin@hec.cn（投标文件作加密处理），到开标时间后由开标人员询问投标人密码打开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时邮件标题请写“东阳光电容器项目电线电缆+投标单位名字”，并在正文内写明开标密码的联系人。投标文件发送后，请及时联系招标方确认邮件是否已收到。（联系人：郭先生18707202265）

（三）开标时间：2023年03月15日16：00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若非制造商投标，需要提供厂家授权证明；

2、投标方应具有不少于两份400万元以上销售业绩，以销售合同为准；

3、提供国家电线电缆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

 4、投标人在投标时应遵循我司相关规范性要求的规定；详见附件2；

以上证明资料由投标人自行提供。

投标品牌资格要求：具体见附件电线电缆品牌表，附件3。

（五）定标方式：本电缆采取固定价投标，一次报价，合理低价中标；

（六）交货期：合同签订后5个日历天内交付各规格总量的25%，合同签订7个工作日内全部交付。

（七）付款方式：根据实际到货验收合格的数量，按月结算。电汇支付。

（八）投标保证金

1.参与投标者需缴纳捌万元投标保证金（转账时请备注招标编号）

缴纳方式：

（1）电汇至我公司账户：

开户名称：浙江东阳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全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市支行

银行账号：19635101040043316

2.缴纳时间：2023年03月15日16：00前

3.未中标单位保证金将在开标后7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4.有以下情况之一者，除取消投标、中标资格外，还将没收投标保证金：

（1）投标截止后投标人撤销或修改投标文件的；

（2）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或者不按照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九）履约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在招标结束后转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退回时间：合同执行完毕后七个工作日内；若投标人违反主合同及其附件约定的任何义务，不遵守我司相关规定，招标人有权在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投标人应向招标人支付的违约金或损失赔偿额或相应罚款，如有不足的，由投标人另行承担赔偿责任。

（十）商务答疑请联系郭先生18707202265；技术要求答疑请联系张先生18676976812。

二、**投标人须知**：

1.报价单格式不得修改，必要时请在报价单“说明”栏补充填写相关信息；

2.相关资料均需盖章；

以上内容均为必须满足条件，若未满足要求招标方有权将投标方报价作废。

三、**招投标监督**

为保证招标公开、公正、公平、择优地进行，公司将对本项目招投标过程进行监督，如参加投标的人员发现招投标过程中招标人员或投标人员有违规行为，请如实举报。举报受理：郭军军，联系方式：13508601476地址：东阳市环城北路东221号东阳光公司。

**浙江东阳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14日**